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施政報告(97年6月份)

資料截止日期：97年6月30日

資料更新日期：97年7月10日

專責人員：李永成 職稱：主任秘書 電話：27256274

Mail：ca-pital@mail.tcg.gov.tw

重 要 施 政 成 果

財 務 管 理

一、本市債務基金 97 年度第 1 期短期借款公開比價

本局為應財務調度需要，於 97 年 6 月 11 日辦理臺北市債務基金 97 年度第 1 期短期借款公開比價作業，本次短期借款金額為 100 億元，借款期限為 364 天期，計有 9 家金融機構參與比價，比價結果係由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得標，得標利率係按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9 月至未滿 1 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目前為年息 2.35%）減 0.025 個百分點機動計息（目前為年息 2.325%），得標金額 100 億元，本次短期借款公開比價的結果將可為本府節省利息費用。

二、研商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事宜

財政部於 97 年 6 月 4 日邀集 25 個縣市首長召開研商財政收支劃分法（以下簡稱財劃法）修正事宜會議，該部擬議調整之財劃法修正草案，中央將釋出財源由原來規劃之 300 億元，擴大至近 1,000 億元，而對於未來本市收入之影響，係不少於原有收入 584 億元。該部目前已將協商版修正條文陳報行政院，另將依程序送請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參考。本局將密切注意後續修法進度，屆時將配合中央辦理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分配辦法之修訂事宜。

三、配合市府舉辦「水岸臺北 2008 端午嘉年華」活動，辦理 97 年度公債宣導

為使民眾了解購買公債的好處及方式，增進民眾購買意願，以利各年期債券銷售，本局配合今年端午節由本府舉辦之「水岸臺北

2008 端午嘉年華」系列活動，於 97 年 6 月 8 日假大佳河濱公園設置宣傳攤位，舉辦以臺北市發行建設公債業務為主題之有獎問答，辦理 97 年度公債宣導活動。活動當日人潮踴躍，民眾紛紛前往本局攤位參與有獎問答，領取精美實用獎品，亦詢問購買公債相關事宜，本次活動在民眾熱情參與及工作人員合作無間下，圓滿達成，確已達業務宣導之效。



菸
酒
暨
稅
務
管
理

一、辦理水岸臺北 2008 端午嘉年華菸酒宣導活動

本局於 6 月 6、7 日配合本市體育處「水岸臺北 2008 端午嘉年華」活動，在本市大佳河濱公園辦理菸酒宣導有獎徵答活動，財政部亦於 6 月 6 日派員會同辦理宣導事宜，均獲民眾熱烈參與迴響。

二、參訪埔里、烏日酒廠

為增進同仁對菸酒管理及查緝實務之了解，本局於 6 月 25、26 日辦理「菸酒管理宣導講習訓練」，並赴埔里、烏日酒廠參訪以了解酒品之原料、製程、倉儲管理及真偽辨識技巧等相關知識。



三、建議財政部檢討稅務法令，適度授權地方政府

為避免地方政府對本身轄區內管有房屋及土地課稅，對地方政府財源並無實質增益，建請財政部修正房屋稅條例第 14 條增列第 11 款及土地稅減免規則第 7 條第 1 項增列第 14 款免稅規定。另建請財政部就各級政府經營之特種基金，除營業基金外，其各項收入應免徵營業稅。

四、臺北市經濟發展委員會召開第 25 次會議

臺北市經濟發展委員會於 97 年 6 月 30 日下午召開第 25 次會議，本次會議計有產業發展局林副局長萬發就「臺北市產業發展政策」及文化局李局長永萍就「臺北市文化產業發展策略」等二項議題提出報告案案，另就都市發展組提出之「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案」、「臺北市招商機制案」等二大議題進行討論，各委員踴躍提供建言，讓郝市長及本府相關單位獲益良多，將可提昇本府之施政效能。

金融管理

本局網站建置「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區

為提升民眾及各機關同仁對本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業務之認識與瞭解，業於本局網站 (<http://www.dof.taipei.gov.tw>) 建置「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區，提供點閱查詢。

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為本府重要施政政策，為加強民眾及各機關同仁對本府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之瞭解，並達雙向溝通的目的，特於本局網站特別增置「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區；該專區包括最新消息、市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簡介、案件執行概況與訪視督導查核、檔案下載、聯絡窗口及討論區等七大內容區。

民眾及本府各機關如果想瞭解本府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情形或所有促參案件的相關問題，均可以參考本局網站專區提供之各項資訊，也可至該專區討論區留言，作雙向溝通與經驗的分享，未來本局將會持續加強網站服務功能及不定期更新相關資料，歡迎民眾與本府各機關同仁多加利用。

一、建請中央修改遺產及贈與稅法施行細則第 51 條條文

遺產及贈與稅法施行細則第 51 條條文於 85 年 4 月 17 日修正前，抵繳稅款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原均登記為國有，各縣市政府並未經管，該細則修正後，繼承人抵繳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則依財政收支劃分法規定，分別登記為國、直轄市、縣(市)、鄉(鎮、市)持分共有。本府因前開細則規定登記由本局經管於位臺北市以外縣市之臺北市有土地約有 2,847 餘筆，持分面積 17 萬餘平方公尺，衍生相關管理問題及行政成本且造成民眾往返相關機關增加洽公時間。

爰建請中央修改遺產及贈與稅法施行細則第 51 條條文，恢復 85 年 4 月 17 日修正前規定，對於抵繳土地均暫先全數登記為國有，俾簡政便民，降低管理成本。

二、建議廢止「各級政府機關互相撥用公有不動產之有償與無償劃分原則」

公有財產應以協助各機關業務運作，順利推動各項政務，追求最大的公共利益為依歸，為創雙贏，中央與地方政府應以前瞻性的思維，超脫機關本位，攜手合作，以促進國家整體經濟發展，創造政府永續財源為目標，因此不利目標達成之法規，宜儘速修正。院頒「各級政府機關互相撥用公有不動產之有償與無償劃分原則」，即為其中一項，建議應予廢止或儘量刪減有償撥用適用範圍，並建立合作開發體制。

爰建請廢止院頒「各級政府機關互相撥用公有不動產之有償與無償劃分原則」，以加速公共建設，促進公有土地有效利用，改善投資環境，繁榮經濟增加稅收，創造政府永續財源。

眷舍改變標售方式，促進地區更新發展

符合騰空標售規定之市立教育大學經管湖口街及重慶南路眷舍、警察局經管中華路二段及水源路眷舍等 4 處共 50 戶市有眷舍房地，因皆為連棟式公寓建築，且位於本市中正區精華地區，惟其屋況已老舊，周邊環境窳陋，亟待積極辦理更新或改建。倘分戶標售

理

，屆時分由多數投標人得標，恐因土地所有權人眾多，整合不易，將不利各該地區之都市更新與環境品質改善。

基於公共及社會利益之最大考量，於 97 年 5 月 30 日簽奉市長核准標售處理方式，先採同一基地各戶眷舍共同列標，公開標售 2 次，如均未標脫者，再改為各戶單獨列標處理；其中警察局經管中華路二段及水源路眷舍，倘以基地列標 2 次均未標脫，則改採棟(弄)別再標售 2 次，若仍未標脫者，再以各戶單獨標售處理。

非
用
財
產
開
發

積極推動市有土地參與都市更新

本局為積極推動市有土地開發，復甦都市機能，改善居住環境，增進公共利益，近年來不斷透過市有房地參與或主導都市更新，藉著結合民間力量共同提升市有非公用房地價值，創造市容、住戶與實施者三贏的局面。

目前參與都市更新案件截至 97 年 5 月底止已達 60 件，另外，由本府主導都市更新案件截至 97 年 5 月底止共計 8 件。

有鑑於本府參與或主導都市更新事業案件日益增加，為增加同仁專業知能，特別邀請臺北市都市更新審議委員臺北市政府地政處張副處長杏端至本局講授「都市更新權利變換之法令與實務」課程；並且推動「臺北市市有房地參與都市更新處理原則」之修訂，期望以健全法令，加強市有財產管理，提高行政效率，加速市有房地都市更新，以提升市民福祉。

支
付
管
理

一、完成電連存帳執行率及錯誤率統計表無紙化

為簡化每月月初分發 400 餘個機關之「電連存帳執行率及錯誤率統計表」列印及相關遞送作業，改採網路報表方式登載於本局「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系統」，供各機關自行查閱，作為電連存帳業務執行成果參考資料，以提昇作業品質、行政效率、節省公帑及環保效益。

二、提高電子支付限額

為加速支付時效並逐步達成無紙化目標，參酌 96 年度業務訪

問各機關學校意見及分析統計付款憑單件數金額後，奉 核定將電子支付限額提高為 50 萬元，並自 5 月 5 日起實施；相關配合措施除發文通知支用機關外，並於本局網站及電子支付系統公告，各機關學校反映及配合均良好。

三、特種基金納入集中支付案

本局核定社會局及環保局 4 個基金於 5 月 15 日起納入集中支付，相關增修程式、修改報表、建置代號等配套措施已由本科及資訊室同仁完成。

四、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繳費作業

因應各機關學校核帳需求，自 97 年 5 月 6 日起，每月月初於本局集中支付電子化報表系統提供各機關上月份之「退撫基金繳費專戶交易月報表」。相關訊息業於 5 月 7 日公告於該系統及本局網站最新消息。

五、完成支票交付櫃台單一化

為強化支票交付服務及提昇作業品質，完成支票交付櫃台單一化，於 4 月 23 日正式上線施行，使本局簽開之市庫支票可於任一支票交付櫃台辦理發出或盤存作業，櫃台間可相互支援，有效提昇支票交付與領款人之速度；結帳時未發出之支票亦可分由二台終端機或集中至其中一台終端機登錄盤存，有助於行政效率之提昇。

資 訊 管 理

一、本局成立 GIS 種籽教官團隊

本局為提升市有財產管理的整體服務效能，引進地理空間資訊技術，於 96 年 11 月委外開發建置「市有財產管理地理資訊系統」。目前系統已完成大部份功能設計，進入系統整合測試階段。

為使系統未來正式上線使用確能發揮預期效能，本局特成立「GIS 種籽教官團隊」，其成員為周淑蕙、李靜莉、陳正賢、陳秋敏、黃國峯、游惟智、黃蕙庭、許皓寧、賴嘉虹、李聖芳、王麗菁、王淑芳、劉淑慎等 13 人，團隊成員均挑選自各業務科對市有財產經營、管理、開發等業務熟稔，且學有專精的同仁。主要任務為：

(一)雛型系統測試及案例模擬操作。

(二)參與「市有財產管理地理資訊系統使用手冊」之編輯、校正。

(三)內部經驗傳承與相關知識技術之指導。

經由找問題、解決問題等持續測試、回饋與改善過程，建立一個有用而且好用的地理資訊系統；並為了落實經驗傳承，有系統地將操作程序、技術和經驗，整理編輯成冊，建立知識管理與內部學習機制，以強化各個業務承辦同仁對 GIS 在業務上的應用概念與能力，務使人人能具備財產管理地理資訊系統之操作與應用能力，進而提升整體服務效能。

二、本局 97 年度第 1 次資安處理小組會議

本局為提升同仁資安基本觀念，強化資安防護能力，落實資安防護作業，並提昇資訊安全技術在公務上的應用，於 97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30 時假本府 801 會議室舉行 97 年第 1 次資安處理小組會議，召集本局各科室主管或代表出席與會，並由本局資安長李主任秘書永成主持本會議。

本次資安處理小組會議活動過程順利，與會各單位透過資訊室報告內容充分了解本局半年來各項資訊安全工作推展的狀況，及未來的重要資訊安全推展工作。此外，會中主席更期勉本局各科室同仁，為確保本局資通安全及可信賴的資訊環境，提升本局的競爭力，需要我們全體共同努力做好資訊安全維護工作。

行政管 理

一、節能減碳實施計畫

本局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及為地球環保、生態盡心力，大力推廣全體員工重視生態、友善環境、關愛地球，邁向節能減碳新生活，特訂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節能、減碳實施計畫」，奉局長核可自 97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請本局同仁配合執行；並鼓勵同仁上環保署全民二氧化碳減量資訊網計算碳足跡，自訂節能減碳目標，在日常生活中身體力行降低能源消耗，實踐低碳生活。另科室主管以

上人員應以身作則，自訂目標每年底統計成果，實踐低碳生活。

二、辦公室做環保競賽

依「臺北市府財政局辦公場所清潔競賽實施要點」規定，於97年6月10日由李主任秘書率考評小組至各科、室、組檢查評分，評比結果：第一名：政風室，第二名：非公用財產管理科，第三名：會計室，並於6月份局務會議中辦理頒獎。

三、主辦臺北市議會財政建設委員會中部考察活動

本局依臺北市議會財政建設委員會召集人吳議員思瑤書函指示，於97年6月29、30日辦理臺北市議會財政建設委員會中部地區考察生態保育、水土保持、農產品產銷、休閒農業、工商發展及財務行政等業務之參訪活動，考察活動圓滿完成，並深受參與人員一致好評。

